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4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柳海彬先生的股份质押变动通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柳海彬	否	1,200,000	2.70%	0.16%	否	否	2021年11月12日	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担保质押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柳海彬	44,401,284	5.92%	1,760,000	3.96%	0.23%	0	0%	0	0%

二、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5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召集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1年11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1日。

2. 现场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4499号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会议室6。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晓东先生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3名,代表股份370,741,21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9.446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1人,代表股份314,802,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985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72人,代表股份55,938,6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60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刘晓东先生、马良先生、林丽莺女士、高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刘晓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8,500,296,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56%。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4,464,68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482%。

1.02 选举马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9,910,830,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0%。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5,875,22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356%。

1.03 选举林丽莺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9,910,830,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60%。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5,875,22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356%。

1.04 选举高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7,890,938,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12%。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3,855,32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9736%。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李鹏先生、潘煜先生、张晓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李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9,343,869,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31%。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5,308,259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358%。

2.02 选举潘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9,943,513,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48%。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5,907,903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933%。

2.03 选举张晓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9,451,167,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20%。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5,415,557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5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张其忠先生、沈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张其忠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70,085,916,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32%。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6,050,30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44%。

3.02 选举沈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368,640,368,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333%。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54,604,758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952%。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62,830,242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662%;反对7,910,409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37%;弃权56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8,794,632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491%;反对7,910,409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500%;弃权56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若干制度的议案》

5.01 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362,673,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3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17%;弃权90,2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3%。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8,638,055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2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80%; 弃权90,200股,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5.02 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362,673,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3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17%;弃权90,2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3%。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8,638,055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2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80%; 弃权90,200股,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5.03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62,673,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3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17%;弃权90,2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3%。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8,638,055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2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80%; 弃权90,200股,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5.04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62,673,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3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17%;弃权90,2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3%。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8,638,055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2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80%; 弃权90,200股,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62,673,66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3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17%;弃权90,2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3%。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48,638,055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29%;反对7,977,346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80%; 弃权90,200股,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1%。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70,733,851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0%;反对6,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56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56,698,241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0%;反对6,80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0%;弃权560股,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董宇律师、于凌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该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6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11月16日在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晓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决定选举刘晓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决定聘任刘晓东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决定聘任马良先生、林丽莺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马良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决定聘任耿涛女士担任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耿涛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558号

办公电话:021-58135000

办公传真:021-58136000

电子信箱:Angela.geng@bairun.net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决定聘任何敏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决定聘任唐佳杰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唐佳杰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558号

办公电话:021-58135000

办公传真:021-58136000

电子信箱:jiajie.tang@bairun.net

7.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置方案及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

战略委员会,成员3人,由刘晓东先生、潘煜先生、林丽莺女士组成,刘晓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成员3人,由潘煜先生、李鹏先生、刘晓东先生组成,潘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成员3人,由张晓荣先生、潘煜先生、高原先生组成,张晓荣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3人,由李鹏先生、张晓荣先生、马良先生组成,李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2-4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长及聘任人员简历请参见本公告附件。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2021年10月3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百润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董事长及拟聘任人员简历

刘晓东 先生:1967年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7年至今,在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晓东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持有公司股票303,991,787股,占总股本40.54%;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马良 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4年-2015年,就职于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15年6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林丽莺 女士: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9年至2013年7月,在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行政助理、工厂经理;2013年8月至今,在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林丽莺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现持有公司股票2,691,256股,占总股本0.36 %;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耿涛 女士: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法学双学士学位,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业从业资格,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年至2007年,在上海申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年至今,在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耿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何敏 先生: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年至2013年,在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3 年至2015年,在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何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唐佳杰 先生:1992年出生,本科学历,证券从业资格,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4年至2015年,在上海大众联合车身配件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任总账会计;2015年至今,在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主管。

唐佳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7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11月16日在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张其忠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决定选举张其忠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同本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主席简历参见本公告附件。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张其忠 先生:1969年出生,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9年至2021年,在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张其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现持有公司股票4,547,152股,占总股本0.61%;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0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21年1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王相荣先生主持召开。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1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全资子公司Leo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利欧投资")签署了《Agreement of Limited Partnership of Tomales Bay Capital Anduril III, L.P.》。利欧投资将对Tomales Bay Capital Anduril III, L.P.(以下简称"TBCA"、"合伙企业")出资5,000万美元。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规定,含本次投资事项,公司过去十二个月累计对外投资金额达到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协议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

1、合伙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Tomales Bay Capital Anduril III, L.P.

美国特拉华州商业注册号:5041726

住所:850 New Burton Road, Suite 201, Dover, Kent County, Delaware 19904

成立时间:2021年2月9日

TBCA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2、普通合伙人相关情况

Tomales Bay CapitalAnduril III GP, LLC(以下简称"TBCA GP")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不低于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0.2%,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Tomales Bay Capital Anduril III GP, LLC

美国特拉华州商业注册号:5041651

住所:850 New Burton Road, Suite 201, Dover, Kent County, Delaware 19904

成立时间:2021年2月9日

TBCA GP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三、合作模式

1、全体合伙人的目标总认缴出资额约6亿美元,最高不超过7.5亿美元;

2、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八年或普通合伙人自行决定的较早时间。存续期限届满,经顾问委员会或多数有限合伙人批准,普通合伙人可将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延长一年;

3、普通合伙人为TBCA GP,利欧投资为有限合伙人;

4、利欧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购的出资额为5,000万美元。

四、投资方向及项目

Tomales Bay Capital Anduril III, L.P. 的投资标的为Space Exploration Technologies Corp.("SpaceX")。

SpaceX是一家全球领先的太空技术公司,从事火箭发射、卫星通讯(Star link)、太空运输以及其他太空探索业务。该公司由美国企业家埃隆·马斯克(Elon Musk)于2002年创办。

五、经营管理模式

1、合伙企业的管理权归属于普通合伙人。普通合伙人管理合伙企业的业务和资产,有权代表合伙企业签订和履行合同、取得和处置资产及其他事务。有限合伙人不参与合伙企业的管理和运营。

2、普通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行事,其行为得到有效授权。普通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所签署的协议或文件对合伙企业拥有充分的约束性。

3、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与合伙人分配有关的所有事项(包括净利润、净损失、投资收益、短期投资收入的分配及合伙人的资本返还、相关税费的处理等)、与会计事项有关的决定(包括相关合伙人应付管理费金额的估算、税务决定、确定费用的归属)以及其他合伙协议条款未明确约定的事项。

4、普通合伙人设立包含至少三名成员的顾问委员会,其成员应当由普通合伙人从有限合伙人(或其代表)中选出。只要符合合伙协议规定,普通合伙人可任命新成员以填补顾问委员会出现的空缺。

顾问委员会应履行合伙协议中规定的职责,定期审查普通合伙人提供的合伙企业资产评估报告,并向普通合伙人提供与合伙企业投资、潜在利益冲突及其他合伙事宜相关的建议和意见。

顾问委员会的决策应当经过顾问委员会多数委员同意。

六、损益分配方式

1、分配政策

(1)在符合下述第(2)条规定的情况下,普通合伙人可自行决定以合伙协议约定的方式向合伙人分配现金、证券及其他资产。

(2)普通合伙人应在为合伙企业支付完费用并预留好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进行如下分配:

A、经常性现金收入及短期投资收入应当至少每年都进行一次分配;

B、处置投资产生的全部净现金收益应在90天内支付。

2、短期投资收益的分配

短期投资收益应按照合伙人持有的资产权益比例进行分配。

3、投资收益的分配

投资收益将首先用于返还合伙人出资, 扣除基金费用和投资本金后的超额收益,20%归属于普通合伙人,80%归属于其他合伙人。

4、管理费

普通合伙人可代表合伙企业,指定管理公司管理合伙企业的事务。

合伙企业应当在每季度开始(即1月1日、4月1日、7月1日和10月1日)向管理公司或其指定公司支付管理费,作为管理合伙企业事务的报酬,其年度费用相当于非关联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2%。

自生效日起三年期满或三年内发生符合合伙协议特殊约定的时点起, 管理费减少至非关联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1.75%。此外,合伙期限届满后的延长期间,管理费比例从1.75%降至1.5%。

七、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依托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可以有效降低公司的投资风险,有助于公司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的标的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将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若发生上述风险将导致投资失败或亏损,从而影响公司本次交易的投资收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该事宜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结合市场经济环境,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运作情况,公司将借助专业人员的经验与资源,通过与共同投资人共担风险,减少投资过程中的不确定性,降低投资失败或亏损的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八、其他说明

1、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合伙企业份额的认购,亦未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Agreement of Limited Partnership of Tomales Bay Capital Anduril III, L.P.》。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大唐 公告编号:2021-123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问题答复,分别于2021年11月5日、2021年11月11日将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和《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公司已于2021年11月5日、2021年11月12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进一步补充,具体内容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509号)之反馈意见回复(二次修订稿)》。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的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大唐 公告编号:2021-124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1月12日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项目进展,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交易编制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雷信生、马建成、马超、谢德平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免于作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科研院")、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控股")为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集团")下属控制企业,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江移动基金")为中国信科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与中国信科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交易前,电信科研院持有公司17.15%的股份,大唐控股持有公司16.79%的股份,电信科研院及大唐控股合计持有公司33.94%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信科集团持有公司14.53%的股份、电信科研院持有公司22.47%的股份、大唐控股持有公司11.87%的股份、长江移动基金持有公司4.07%的股份,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合计持有公司52.94%的股份,将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要约收购的规定。

根据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出具的承诺函,其中,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分别承诺: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 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还应遵守相关业绩承诺中对于锁定期的要求。中国信科集团、长江移动基金分别承诺:其就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

待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后,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本次认购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免于发出要约,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最新政策安排或变化相应调整并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雷信生、马建成、马超、谢德平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大唐 公告编号:2021-125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段茂忠先生召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2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项目进展,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交易编制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免于作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科研院")、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控股")为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集团")下属控制企业,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江移动基金")为中国信科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与中国信科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交易前,电信科研院持有公司17.15%的股份,大唐控股持有公司16.79%的股份,电信科研院及大唐控股合计持有公司33.94%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信科集团持有公司14.53%的股份、电信科研院持有公司22.47%的股份、大唐控股持有公司11.87%的股份、长江移动基金持有公司4.07%的股份,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合计持有公司52.94%的股份,将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要约收购的规定。

根据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出具的承诺函,其中,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分别承诺: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 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还应遵守相关业绩承诺中对于锁定期的要求。中国信科集团、长江移动基金分别承诺:其就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

待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后,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本次认购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免于发出要约,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最新政策安排或变化相应调整并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ST大唐 公告编号:2021-126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6号公司2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日

至2021年12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同意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免于作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将另行刊登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1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98	*ST大唐	2021/11/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登记时间:2021年 11月 30日 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6:00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大唐电信一层大厅。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事宜: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094

联系人:王清宇 张瑾

电话:010-58919172

传真:010-58919173

2、参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同意中国信科集团、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长江移动基金免于作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96 股票简称:钱江生化 编号:临2021-087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11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召开2021年第29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就审核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了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 *ST达志 公告编号:2021-121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标情况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领湃")于近日收到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御捷")发出的《中标通知书》,苏州领湃将为河南御捷部分车型供应动力电池产品。

二、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公司加大投入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本次获得河南御捷的《中标通知书》,标志着公司在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在获得订单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对公司加快布局新能源动力电池市场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中标通知书》是对单一产品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订单或销售合同,实际供货量以正式订单或销售合同为准,未来公司实际供货的数量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汽车产业政策、汽车市场整体情况等因素均可能会对客户的生产和需求计划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后续公司将积极做好产品生产、供应等工作,同时加强风险管控,减少市场波动可能造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1-112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长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长耘")通知,获悉上海长耘持有公司部分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长耘	是	2,130,000	17.79	1.66	否	否	2021-11-15	2022-11-1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2,130,000	17.79	1.66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上海长耘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长耘	11,974,670	9.36	0	2,130,000	17.79	1.66	0	0	0	0
合计	11,974,670	9.36	0	2,130,000	17.79	1.66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长耘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1-145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证券-神州数码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中国")拟通过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设立"广州证券-神州数码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25)、《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7)。

2019年3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广州证券"广州证券-神州数码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39号],深交所对此次挂牌转让事项无异议。

2019年8月27日,专项计划正式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证券-神州数码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

2019年10月26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支持证券挂牌的有关规定,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的专项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条件,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向合格投资者提供挂牌转让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证券-神州数码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10)。

2021年2月1日, 专项计划更换计划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证券-神州数码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于11月15日兑付完成。根据专项计划条款约定,专项计划终止并进入清算阶段。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1-075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李智超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贰亿元贷款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贰亿元。

关联董事:高巍、段永胜、祝道山、徐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11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贰亿元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1年11月1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1-076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国栋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贰亿元贷款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17日